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5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15年9月11日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
 -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至2015年9月11日。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6.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2日(星期三)。
- 7.出席对象:
 - (1)截止2015年9月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议程
-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拟申请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5、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6、审议《关于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文件已刊登于2015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或传真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2015年9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公司证券部。
- 4.邮政编码:330096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57	正邦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 (1)输入买入指令;
- (2)输入股票代码362157;
-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 4.计票规则
-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
-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元
议案一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元
议案二	关于修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0元
议案三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00元
议案四	关于拟申请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4.00元
议案五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00元
议案六	关于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6.00元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5—050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公司2015-014及2015-025号公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5年9月1日,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产品认购合同,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公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细内容如下:

-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华融证券收益凭证—安享富恒2015002期
-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
- 产品代码:577168
- 投资币种:人民币(本位币)
- 认购金额:600万元
-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 预期年化收益率:3.80%
- 当期起始日:2015年8月8日
- 当期结束日:2016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实业 编号:2015-025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关于内容提示:
 -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15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价格于2015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 1.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没有涉及珠江实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5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重要内容提示:
 -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1.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没有涉及珠江实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并向本公司控股股东朱蓉娟及实际控制人彭辉、朱蓉娟夫妇问询后确认,说明如下:
 - 1.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2.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特殊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 (3)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 5.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股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15:00至2015年9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证券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密码数字证书的方式自行身份认证。

-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 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卡验证码。

- (2)激活服务密码
-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激活卡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0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卡验证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不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0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 (1)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 4.查询投票结果
- 股东可在完成投票当日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投票查询”功能既可以查询互联网投票记录也可以查询交易系统投票记录。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飞、胡仁会;
电话:(0791)86937913;
传真:(0791)86833812;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公司证券部;

- 2.会议费用
- 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 4.深交所指定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七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修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拟申请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票数: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5—05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9月22日13:30分
-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77号青松城大酒店4楼松厅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9月22日至2015年9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应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事项和提案议案		
1	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2	关于以融资租赁业务债权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分项表决)	√
5.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5.02	发行时间	√
5.03	发行方式	√
5.04	发行规模	√
5.05	定价方式	√
5.06	发行对象	√
5.07	发售期限	√
5.08	国有股减(转)持	√
6	关于公司增加境外募集主体资格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8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之前承诺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H股股票在香港上市后适用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	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21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1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5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4、5、6、7、8、10、12、13、14、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1、2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相关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的相同类别投票或相同种类投票均己分别投回同一意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方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

是本公司股东。

(二)会议登记方式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1.地址:上海市浦东世纪大道165弄29号4楼(东方大楼),地铁2号线江苏路站4号出口,临近公交车有010路、62路、562路、923路、44路、20路、825路、1386路、71路、925路,邮编:200052

2.传真:(021)52383305 电话:(021)52383315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五)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21)63326373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9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身份证号码:??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人意见

1 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 关于以融资租赁业务债权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分项表决)

5.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02 发行时间

5.03 发行方式

5.04 发行规模

5.05 定价方式

5.06 发行对象

5.07 发售期限

5.08 国有股减(转)持

6 关于公司增加境外募集主体资格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9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之前承诺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H股股票在香港上市后适用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0 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21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4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5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6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8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9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0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2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3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4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5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6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